

按月就業、失業統計調查辦理情形為何？

答：本總處按月發布之就業、失業統計係依據「人力資源調查」資料統計而得，該調查與世界各國同採國際勞工組織(ILO)之就業、失業標準定義及所建議之統計方法辦理，採分層二階段隨機抽樣法 (stratified two-stage random sampling method)，每月調查樣本計 2.1 萬戶 (近 5.5 萬個 15 歲以上人口)，除提供民眾網路填報管道，另動員各市縣基層調查人力近 550 人辦理實地及電話訪查，並加強訪查員訓練及控制複查機制，確保統計結果符合專業、客觀原則，整體調查設計及統計方法相當嚴謹。本項統計結果除提供政府規劃人力政策參考外，亦同步上載於本總處網頁提供各界運用。